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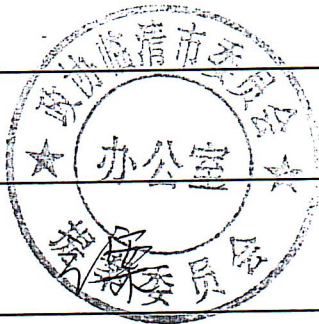
提案类别	社会建设
------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山东省临清市委员会

提案

十五届三次第 59 号

领导签批意见			
提案案由	关于加强临清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的建议		
第一提案者	窦少聪		
工作单位	聊城幼儿师范学校	职务	财务主管
界别	共青团界	联系电话	13706352105
通讯地址	临清市新华路8号		
其他联名委员签名			
联名人数			
提案委员会审查意见			
承办单位	主办：市卫生健康局		
	会办：		
	分办：		



临清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 号提案

题 目：关于加强临清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的建议

提案者：窦少聪

案由分析：

现如今，在我市医院、公园、火车站、长途汽车站、大型商场等妇女儿童较多的公共场所，到处可见许多年轻妈妈无奈、尴尬地当众喂奶，虽说哺乳还是应该尽量避开公众视线，但婴儿可不会控制食欲，母亲又找不到合适的地方哺乳，实在是无奈之举。曾经在一些高档场所兴起的类似母婴室的女性专用区域也在悄悄消失中，母乳喂养的公共条件不尽如人意。

部分已建成的母婴室由于缺少统筹规划，办公用房紧张挤占母婴室用房、经费紧张暂停母婴室的使用等现象时有发生；管理混乱，母婴室工作环境差，更像个开水间或者杂物间，甚至成为吸烟室，缺乏人性化的考虑。

建设“爱心母婴室”，是落实国家大政方针、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资源、完善“三孩”配套政策措施的迫切需要，是保护妇女合法权益、保障婴儿母乳哺育相关权益的切实行动，同时也是提升我市宜居水平、创建省级文明市的有力举措。在此背景下，建议相关部门对公共场所母婴室的建设予以大力推进。为此提出如下建议：

建议：

一、开展我市母婴室建设情况专项调研，卫生和计划生

育委员会、市妇联和市总工会等多方联动，研究出台母婴室建设的相关细则（如，鼓励政府部门、国有单位率先设立母婴室；当女工达到多少人时、大型商场为多少人提供服务时应该设置母婴室或设置几间母婴室等）；在总体规划临清市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时，将公共场所母婴室作为基础设施建设的硬性指标，与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同规划、同建设、同使用，以展示临清的文明程度和良好形象。

二、统一制定、规范母婴室建设标准。统筹考虑各类公共场所实际，增建足够数量的、设施配置标准的“爱心母婴室”。在火车站、长途汽车站的候车室、公园、文体广场、商场、医院等人员流动比较集中、外出时间相对比较长的场所新建或改建一定数量的母婴室，建立健全母婴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加强对母婴设施工作人员的培训，落实管理责任主体，明确相关人员职责，做好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母婴设施整洁卫生、安全舒适、功能正常，增设明显的指引标识，打造一批标准化、规范化的实用型“爱心母婴室”

三、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氛围。通过新闻报道、公益广告等形式，广泛宣传建设母婴设施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充分利用报刊、电视、网络及新媒体，普及母婴设施安全使用知识，推广母婴设施服务，提高母婴设施利用率和服务可及性，营造全社会关注关爱女性备孕期、怀孕期和哺乳期的良好氛围，充分体现社会的人文关怀，塑造文明城市形象。